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23-052

##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我们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基于独立的判断,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控制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二、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认真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对外担保风险控制系统,充分揭示了对外担保存在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0元(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任何形式为公司及下属公司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的情况。

#### 三、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1、本次聘任的副总经理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2、提名人是在充分了解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

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同意。本次聘任程序合法、有效。

3、本次副总经理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同意聘任李润宝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潘敏、姜明辉、张晓丹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九日